2023 年度

马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13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3
一、部门职责.....3
二、机构设置.....3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5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5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4
第四部分 附件.....18
第五部分 附表.....2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8
二、收入决算表.....28

三、支出决算表.....2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28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2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2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28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28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28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28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28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28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28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处理县内外给县委、县政府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及时、准确地向县委、县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完善政策的建议。

（二）承办上级党委、政府和本级党委、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指示的落实情况；向各乡镇和县级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三）协调处理群众集体到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的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指导、协调县级各部门和乡镇党政机关的信访工作。

（四）总结推广各乡镇、各部门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的意见和建议；通报重大信访问题和信访事件。

（五）了解掌握全县信访部门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指导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

（六）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访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和联络。

（七）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马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属于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二级

预算单位。

马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行政编制 5 人，2023 年初在职人数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参公事业编制 0 人，非参公事业编制 4 人；2023 年末在职人数 10 人，其中：行政编制 5 人，参公事业编制 0 人，非参公事业编制 5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31.88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收、支总计均减少 5.78 万元，下降 2.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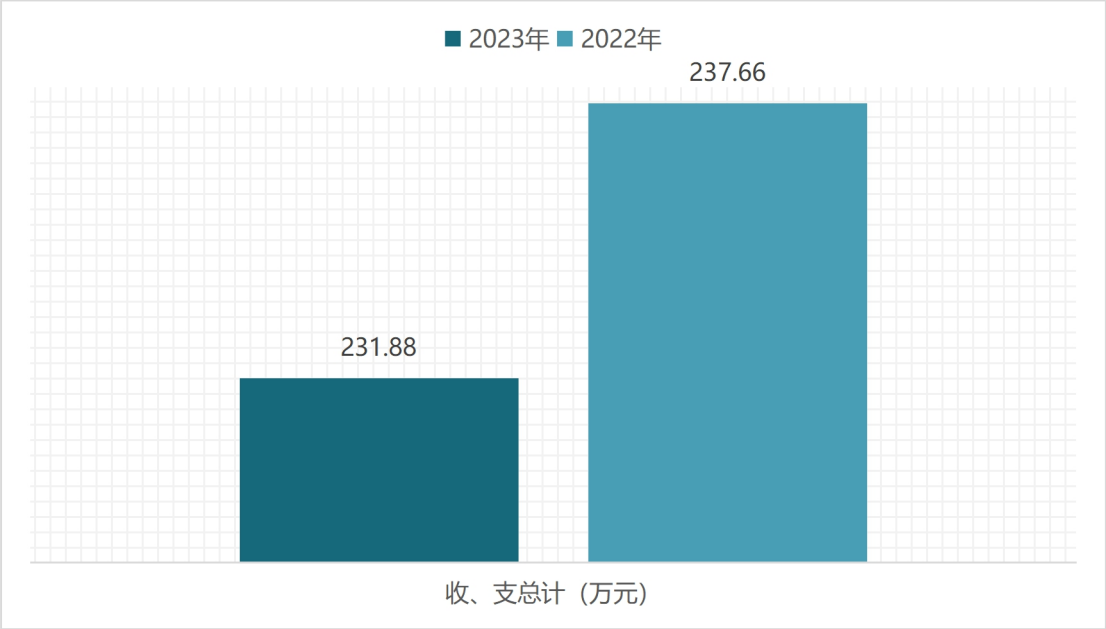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收入合计 231.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4.81 万元，占 88.3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07 万元，占 11.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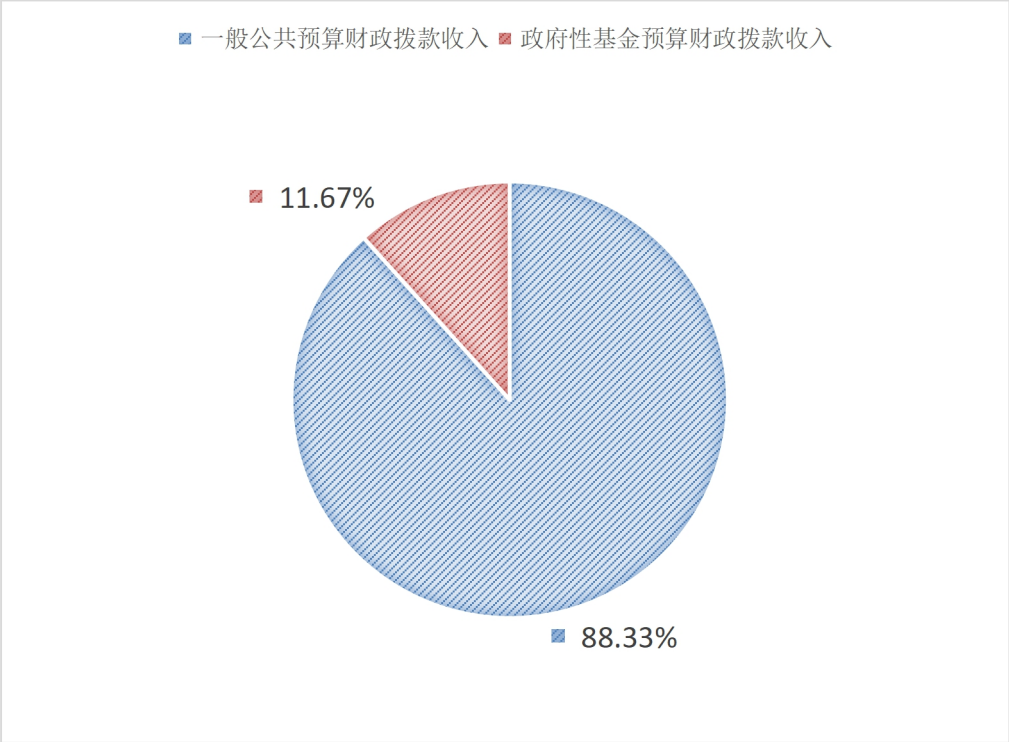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年支出合计 231.8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03.58 万元，占 87.80%；项目支出 28.30 万元，占 12.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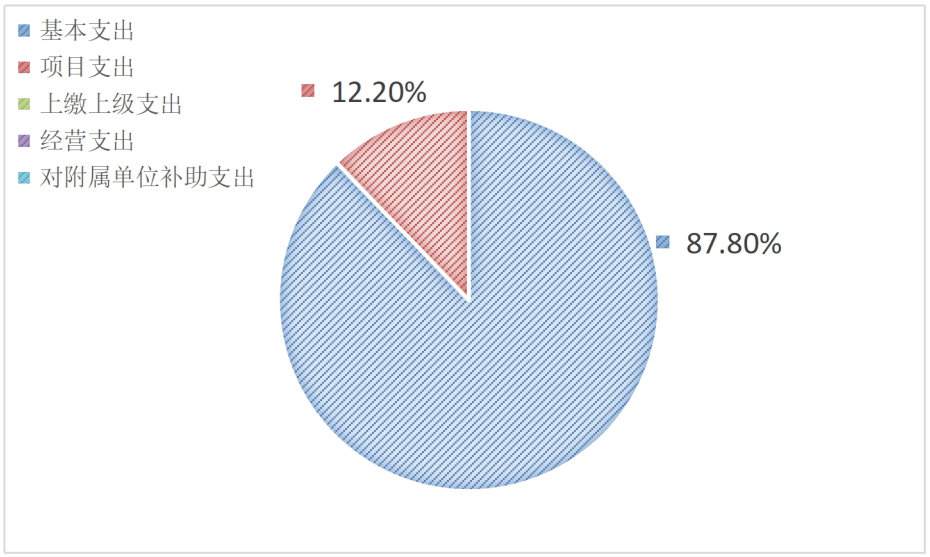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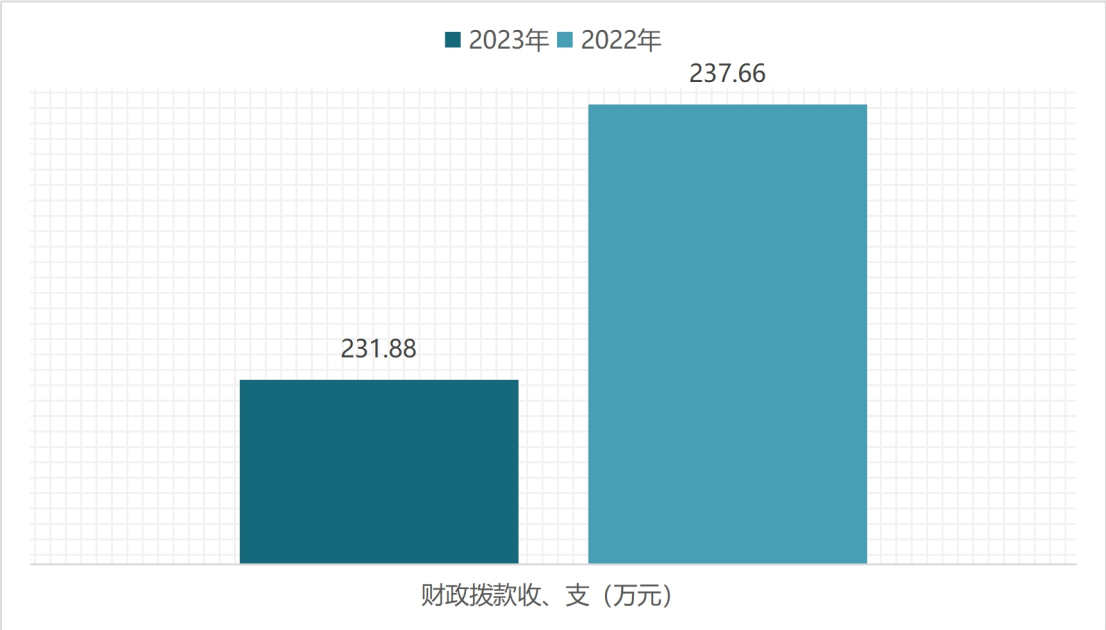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31.88 万元。与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均减少 5.78 万元，下降 2.43%。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4.8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8.33%。与 2022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 0.91 万元，下降 0.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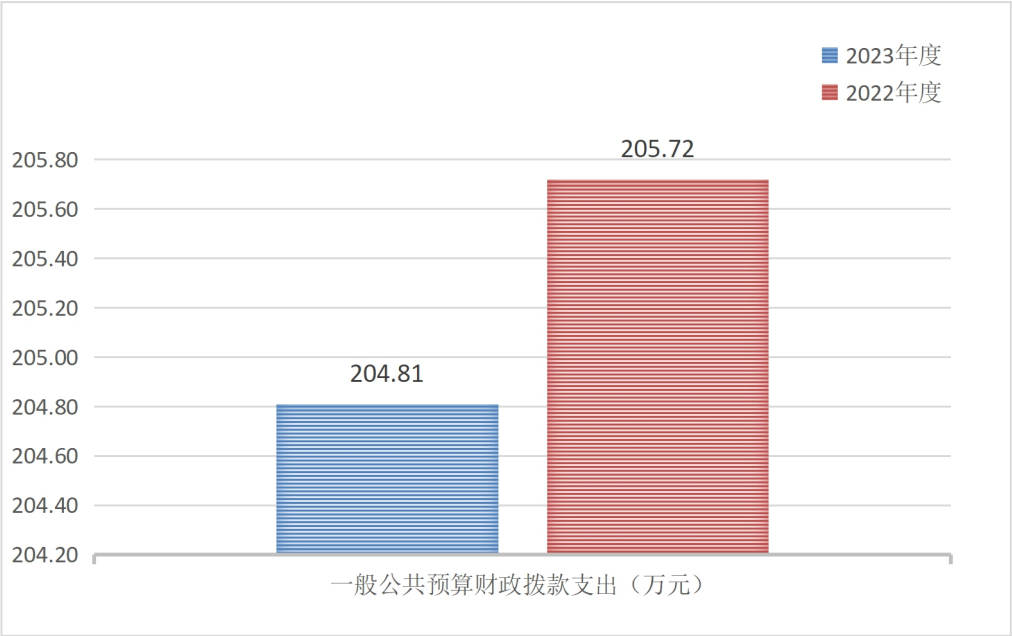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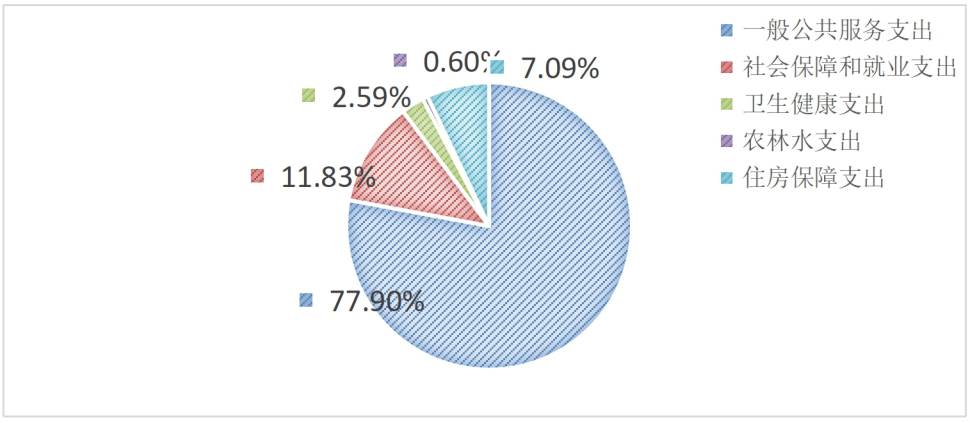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4.8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159.54 万元，占 77.9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4.22 万元，占 11.8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30 万元，占 2.59%；**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23 万元，占 0.60%；**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4.52 万元，占 7.09%。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04.81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03）信访事务（08）：支出决算为159.54万元，完成预算1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支出决算为22.05万元，完成预算1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支出决算为2.16万元，完成预算1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4.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支出决算为2.82万元，完成预算1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5. 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支出决算为2.47万元，完成预算1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6. 农林水支出（213）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05）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99）：支出决算为1.23万元，完成预算1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7. 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

积金（01）：支出决算为14.52万元，完成预算100%，与全年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3.5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5.3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公用经费28.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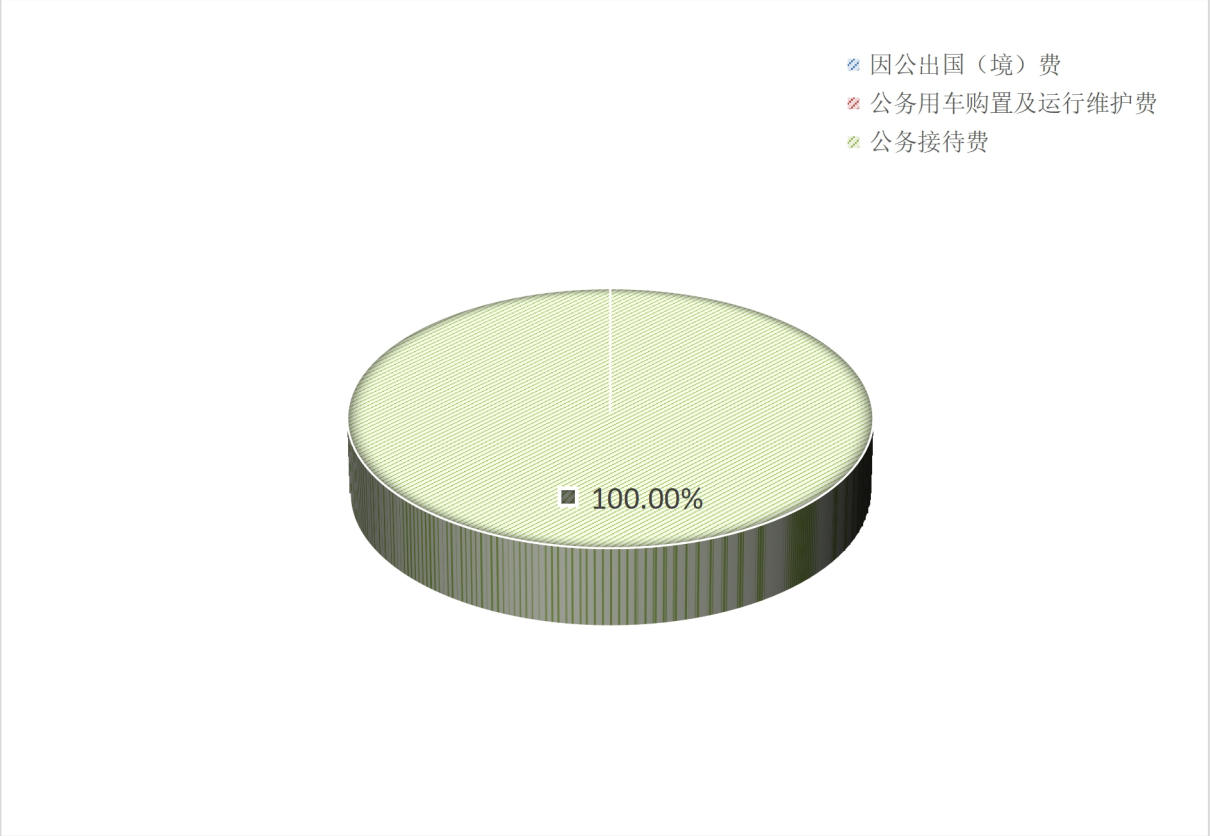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13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增加0.01万元，增长19.74%。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3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与 2022 年持平。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载客汽车 0 辆、其他车型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出行等

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13 万元，完成预算 100%，与 2022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2 年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9.74%。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3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14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13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市信访局到马边督导市社会治理验收迎检准备工作公务接待费用 610 元；市信访局到马边开展信访集中调研督导工作公务接待费用 700 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07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马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5.27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比增加 6.45 万元，增长 34.27%。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马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马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办公使用，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 2023 年度驻村第一书记、工作队员保障经费、信访事务（驻会、劝访、督查、复查、民情观察、人大代表接访等）等 2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2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马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6 分。年终执行完毕后，对 2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反映各级政府用于接待群众来信来访方面的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1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 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3年县级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报告范围包括机关和下属单位）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马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和群众工作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2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二）机构职能和人员概况。

1.负责处理县内外群众给县委、县政府的来信，接待群众来访，保证信访渠道畅通;及时、准确地向县委、县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有关政策的建议。

2.承办上级和本级人民政府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同志有关信访批示的落实情况;向各乡镇各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3.协调处理跨乡镇和县级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到县委、县政府及有关部门的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指导、协调县级各部门信访工作和各乡镇党政机关的信访工作。

4.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总结推广各乡镇各部门信访工作的经验，提出改进和加强信访工作的意见和建议;通报重大信访问题和信访事件。

5.了解并掌握全县信访工作队伍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的培训;指导全县信访部门办公自动化建设。

6.负责信访工作的宣传和信息发布;协调信访工作对外交流和联络。

7.配合公安、武警、应急部门处理非正常集体上访行为。

8.负责我县群众进京和到省、市重大信访事项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的联络与处理。

9.承担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

10.承担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人员概况： 2023年末实有人数10人，其中行政人员5人，非参公事业人员5人。

（三）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3年中央交办我县第三批“治重化积”信访事项6件，督办2022年第二批“治重化积”倒流信访事项2件，已全部化解；全县信访事项办理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均为100%。纳入满意度评价信访件，群众参评率91.43%、对信访部门和办理部门的满意率均为100%。全系统求决类初信初访一次性化解率97.08%；全国“两会”、省“两会”、大运会和省委第五巡视组巡视乐山期间，县信联办提前安排部署，在全县范围内开展矛盾纠纷排查，摸清底数，掌握情况，落

实化解责任领导和化解责任人，着力把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处理在萌芽状态，保障社会和谐，全年排查化解矛盾纠纷118件。成立督查小组3个，深入乡镇和县级重点部门督查信访稳定工作开展情况，全年实地督查18次。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

1.部门总体收入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收入总计231.8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4.81万元，占88.3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07万元，占11.67；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占0%。

2.部门总体支出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支出总计231.8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9.54万元，占69.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22万元，占10.44%；卫生健康支出5.3万元，占2.29%；农林水支出1.23万元，占0.53%；住房保障支出14.52万元，占6.26%；城乡社区支出27.07万元，占11.67%。

具体分为：基本支出203.58万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支出为175.3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为28.24万元。项目支出28.30万元。

以上支出主要用于人员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和项目支出，人员支出为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户公积金等支出；日常公用支出为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等；项目支出主要为县信访局信访事务（驻会、劝访、督查、复查、民情观察、人大代表接访等）和2023年度驻村第一书记、工作队员保障经费。

3.部门总体结转结余情况

2023年收支平衡，部门无结转结余资金。

（二）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1.部门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总计231.8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4.81万元，占88.3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07万元，占11.67；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占0%。

2. 部门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年度我单位支出总计231.8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59.54万元，占69.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4.22万元，占10.44%；卫生健康支出5.3万元，占2.29%；农林水支出1.23万元，占0.53%；住房保障支出14.52万元，占6.26%；城乡社区支出27.07万元，占11.67%。

具体分为：基本支出203.58万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支出为175.34万元，公用经费支出为28.24万元。项目支出28.30万元。

以上支出主要用于人员支出、日常公用支出和项目支出，人员支出为工资、社会保障缴费、住户公积金等支出；日常公用支出为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项目支出主要为县信访局信访事务（驻会、

劝访、督查、复查、民情观察、人大代表接访等）和2023年度驻村第一书记、工作队员保障经费。

3. 部门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情况

2023年部门财政收支平衡，部门无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

三、部门整体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1.部门预算管理。

严格按照县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相关要求，按时完成预算编制工作，2023年部门决算填报、绩效目标严格按照县财政局的要求完成。

2.执行管理情况。

财政拨款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及相关工作，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每月财政通过均衡预算安排支付；基本支出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项目支出用于保障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我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区财政相关规定，厉行节约，严格控制因公出国（境）费用、会议费、车辆购置及运行费用和公务接待经费，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接待费0.1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

3.综合管理情况。

我部门财务管理规范，严格按照《会计法》、《行政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依法设置会计账簿，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根据本单位实际发生的各项业务事项依法进行会计核算、填制会计凭证、登记会计账簿、编制财务会计报表。

我部门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政府采购目录内的货物与服务全部按要求实施了政府采购，确保了支出管理流程、审批手续的完整；按时完成资产管理信息系统资产清查和上报；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预决算信息按时公开；部门工作都依法接受财政监督。

（二）结果应用情况。

1.畅通信访渠道，规范信访秩序，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2.长期有效维护社会稳定。

3.及时公开绩效自评，无不良评价结果。

（三）自评质量

本部门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准确。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绩效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部门管理（80 分）	预算管理（50 分）	预算目标制定	10	10
		预算目标完成	10	10

		预算编制准确	10	10
		预算支出规范	10	10
		预算动态调整	10	10
	内部控制管理（10 分）	制度建设	5	5
		制度执行	5	5
	完成结果（20 分）	预算完成	10	10
		违规记录	10	10
绩效结果应用（20 分）	信息公开（8 分）	目标公开	4	4
		自评公开	4	0
	自评质量（4 分）	自评准确	4	4
	整改反馈（8 分）	结果整改	4	4
		应用反馈	4	4
合计			100	96

马边彝族自治县信访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总计得分 96 分。

（二）存在问题。

1、预算管理不够精细。在预算管理过程中，需加强全

局内设机构的协调联动，保证预算编制的合理与精细，并加强与财政部门的沟通和协调。

2、部分上级项目资金下达时间较晚和少数项目实施受季节性影响导致进展稍缓慢，导致资金拨付缓慢。

（三）改进建议。

财政提前项目资金的下达时间，财政应多组织加强政策和业务方面学习的培训，建议细化预算指标、提高预算科学性。完善绩效管理基础工作，为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提供技术支撑。首先是加强业务体系建设。预算绩效管理面广、量大，缺乏业务体系的支撑，核心业务就无法拓展实施。加强理论研究，提高思想认识，加强宣传和学习，尽快让预算绩效理念深入人心，形成讲绩效、重绩效的浓厚气氛。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3年度）

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3年度驻村第一书记、工作队员保障经费	年度：	2023年度
主管部门：	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1.23	1.23	1
其中：财政拨款	1.23	1.23	1
其他资金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2023年驻村工作队补助	发放2023年驻村工作队补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驻村补助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40	40	
	成本指标	需要工作经费	1.23 万元		50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让驻村队员满意	满意	满意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信访事务（驻会、劝访、督查、复查、民情观察、人大代表接访等）	年度：	2023 年度
主管部门：	县信访局	实施单位：	县信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27.07	27.07	1
其中：财政拨款	27.07	27.07	1
其他资金	0	0	#DIV/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持保量完成各级下达的目标任务；重大敏感节		保持保量完成各级下达的目标任

	点实现“三个不发生”目标。			务；重大敏感节点实现“三个不发生”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权重（百分制）	得分	扣分原因分析
得　　分					100	100	
预算执行率（10 分）			10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力抓好全县信访工作，确保马边县社会稳定。	全县信访总量 289 批次 356 人次，同比批次下降 34.01 %，人次下降 58.45%。全年社会稳定和谐。		10	10	
	质量指标	重大节点“三个不发生”目标	实现了无信访人员进京访、到省到市集访和“三个不发生”工作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受理率≥97%,按期办结率≥97%,及时劝访、及时处置突发事件。	及时受理率≥97%,按期办结率≥97%,及时劝访、及时处置突发事件。		10	10	
	成本指标	各项工作所需经费	27.07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畅通信访渠道，规范信访秩序，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畅通信访渠道，规范信访秩序，及时解决群众合理诉求。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信访事项的接待、办理满意	17 件信访件被纳入满意度评价，信访部门满意率 100%，责任单位 80%，均达到国家信访局下达的要求。		10	10	

说明：1.预算执行率得分=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10 分；

2.“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一共 90 分，对应的是一体化系统中单位编制的项目绩效目标。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